

授課教師自評表

授課教師	吳宗達	任教年級	五	任教領域/ 科目	藝術與人文
觀課人員	尤資齡、楊錦津				
教學單元	書法之美	教學節次	共 1 節		
教學觀察/公開授課 日期及時間	112 年 12 月 13 日 8:40-9:20		地點	五年 7 班	
層面	指標與檢核重點		自我檢核（請勾選） 推薦：內容設計值得推薦 通過：有做到 待改進：希望觀課人員給予建議		
A 課 程 設 計 與 教 學	A-2 掌握教材內容，實施教學活動，促進學生學習。		推薦	通過	待改進
	A-2-1 有效連結學生的新舊知能或生活經驗，引發與維持學生學習動機。		☐	☐	
	A-2-2 清晰呈現教材內容，協助學生習得重要概念、原則或技能。		☐		
	A-2-3 提供適當的練習或活動，以理解或熟練學習內容。		☐		
	A-2-4 完成每個學習活動後，適時歸納或總結學習重點。		☐		
	A-3 運用適切教學策略與溝通技巧，幫助學生學習。		推薦	通過	待改進
	A-3-1 運用適切的教學方法，引導學生思考、討論或實作。		☐		
	A-3-2 教學活動中融入學習策略的指導。		☐		
	A-3-3 運用口語、非口語、教室走動等溝通技巧，幫助學生學習。		☐		
	A-4 運用多元評量方式評估學生能力，提供學習回饋並調整教學。		推薦	通過	待改進
	A-4-1 運用多元評量方式，評估學生學習成效。		☐	☐	
	A-4-2 分析評量結果，適時提供學生適切的學習回饋。		☐		
	A-4-3 根據評量結果，調整教學。		☐	☐	
	A-4-4 運用評量結果，規劃實施充實或補強性課程。(選用)			☐	